方大咨询
FANGDA CONSULTING

河南省胸科医院医疗废物处置服务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单一采购-2026-26

采 购 人：河南省胸科医院

代理机构：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 13
第四部分 采购人需求 18
第五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评审原则及成交办法 19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20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23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5
三、授权委托书 26
四、商务偏差表 27
五、资格审查资料 28
（一）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 28
（二）近年财务状况 28
（三）依法纳税及社保证明材料 28
（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28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8
六、服务方案 29
七、其他材料 30

第一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河南省胸科医院医疗废物处置服务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受河南省胸科医院的委托，就河南省胸科医院医疗废物处置服务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现邀请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河南省胸科医院医疗废物处置服务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豫财单一采购-2026-26

三、项目预算金额：2720000.00 元

四、采购需求（包括目标、标准、数量、规格、服务要求、验收标准等）

1.采购内容：河南省胸科医院医疗废物处置服务项目，根据国务院《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国家环保总局《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卫生部《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对医疗废物的集中无害化处置及医疗废物集中处置。

2.资金来源：自筹资金，资金已落实；

3.服务地点：河南省胸科医院院本部、南院区、西院区；

4.服务期限：1 年；

5.服务质量：符合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的环保要求，满足采购人需求。

五、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及地址

1.供应商名称：郑州瀚洋天辰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2.供应商地址：新郑市郭店镇；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供应商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河南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许可证须包含，危险废物类别：HW01 危险废物代码 841-001-01、841-002-01、841-003-01、841-004-01、841-005-01），并保证证件在有效期内。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信用中国”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至资格审查结束前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七、获取单一来源文件

1.时间：2026 年 03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6 年 03 月 17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市郑东新区康宁街与普济路交会处德威广场 12 层）；

3.方式：供应商通过电子邮件方式获取采购文件。

供应商将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电子邮箱（fdzxzb001@163.com），代理机构收到邮件并审核合格后，将采购文件电子版发送至供应商邮箱；

4.售价：500 元/份

八、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 年 03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郑州市郑东新区康宁街与普济路交会处德威广场 12 层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开标室。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招标采购综合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胸科医院》《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上发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十、其它补充事宜

1.代理服务费：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03】857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中文件规定的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100 万以下（含 100 万）：按标准 100%收取。

2.内部监督：河南省胸科医院监察室

联系方式：0371-65662810、65662967

十一、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省胸科医院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纬五路 1 号

联系人：吕老师

联系方式：0371-6566271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康宁街与普济路交会处德威广场 12 层

联系人：张舒婷、孙璐

联系方式：0371-86120322、0371-85967760、0371-8596978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舒婷、孙璐

联系方式：0371-86120322、0371-85967760、0371-85969785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 称	内　　容
1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河南省胸科医院医疗废物处置服务项目 采购编号：豫财单一采购-2026-26
1.2.1	采购人	名称：河南省胸科医院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纬五路 1 号 联系人：吕老师 联系方式：0371-65662712
1.2.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康宁街与普济路交会处德威广场 12 层 联系人：张舒婷、孙璐 联系方式：0371-85967760、0371-86120322、0371-85969785
1.2.5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自筹资金、已落实
1.2.6	服务地点	河南省胸科医院院本部、南院区、西院区
1.2.7	服务质量	符合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的环保要求，满足采购人需求
1.2.8	服务期限	1 年
1.3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供应商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河南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许可证须包含，危险废物类别：HW01 危险废物代码 841-001-01、841-002-01、841-003-01、841-004-01、841-005-01），并保证证件在有效期内。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信用中国”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

		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至资格审查结束前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2.1	构成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其它材料	澄清文件、补充通知（如有）
2.2	投标货币	人民币
3.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它资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补充的其它材料
3.2	响应报价	不得超过本项目的项目预算金额。
3.3	响应有效期	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4	响应保证金	不收取
3.5	资格证明文件	按照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要求附相应的证明文件： （1）企业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2）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 1.3 项要求附相应的证明文件。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响应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应在需要加盖公章的地方加盖单位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格式在规定签字或盖章的地方签字或盖章。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响应文件应胶装并提交一式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文档壹份（含响应文件全部内容**盖章签字彩色扫描件**）。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密封一起（包括正、副本、电子版 U 盘），并在包封上写明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加盖供应商的单位公章。
5.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3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郑州市郑东新区康宁街与普济路交会处德威广场 12 层

		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开标室。
5.3.1	评审小组的组建	评审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3 人或 3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专家确定方式：评审前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8.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成交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要求
8.2	招标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03】857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中文件规定的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代理机构向成交人按照成交金额收取费用如下(根据上级政策要求调整)：100 万以下(含 100 万)：按标准 100%收取；100 万-500 万以下(含 500 万)：按标准 80%收取。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成交供应商从**公司对公账户**一次性汇入代理公司账户。 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建行郑州经三路支行 名称：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41001523099059662800 供应商在转账和汇款时，请务必注明所投项目的项目名称（简写）代理服务费。
8.3	付款方式	1、结算依据：合同、普通增值税发票、费用说明。 2、结算方式：按月预付处置费。使用 2025 年度甲方提供的实际住院病人使用床位数和门诊就诊人次数，核算出医院全年预付的处置费，按月平均支付。乙方提供上述结算依据，甲方审核合格后进行支付。 3、本项目先按照成交价格进行支付（成交价不得高于郑州市发展

		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医疗废物处置收费标准延续执行的批复（郑发改收费〔2025〕86号）的指导价）。乙方承诺在本合同服务期内，若有符合资质企业参与市场，合同成交价格随着市场价进行调整，市场价格上涨，则保持原成交价格不变；如市场价格下降，3日内下调至市场的最低价。 4、乙方向甲方开出发票，甲方接到结算依据审核合格后将月预付处置费用以转账形式转入乙方指定账户。乙方保证在合同履行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约定的开户行及银行账号。若因特殊原因需变更开户行或账号,应至少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提供变更后的合法有效证明文件。经甲方审核并同意后，变更方可生效。未经甲方同意的单方变更行为无效,甲方有权继续按原账户信息履行付款义务。若因乙方私自变更账户导致付款延迟、错误或损失，相关责任及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8.4	**项目预算金额**	项目预算金额：2720000.00元

一、说明

1、适用范围

1.1 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河南省胸科医院医疗废物处置服务项目。

1.2 定义

1.2.1“采购人”系指河南省胸科医院；

1.2.2“采购代理机构”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1.2.3“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2.4“成交供应商”系指其响应文件被采购人所接受，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供应商；

1.2.5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6 服务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7 服务质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8 服务期限：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协商费用

无论协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2.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括：

（1）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2）供应商须知；

（3）合同条款；

（4）采购人需求；

（5）单一来源采购评审原则及成交办法；

（6）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投标货币

除非另有规定，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均使用人民币报价。

三、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授权委托书

（4）商务偏差表

（5）资格审查资料

（6）服务方案

（7）其他资料

3.2 响应报价

3.2.1 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修改响应函中的响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有关要求。

3.2.2 供应商对所有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

3.2.3 响应报价是指采购人要求的服务内容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报价。

3.2.4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响应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响应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3.3 响应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响应有效期为：响应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有效期的，采购人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响应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响应保证金。

3.4 响应保证金

不收取

3.5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3.5.1 依据要求按第五章规定的格式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采购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3.5.2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的证明文件。

3.5.3 证明服务内容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条件

（1）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服务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采购文件的一部分；

（2）技术方案；

（3）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3.6 备选响应方案

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响应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响应函附录在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响应文件应当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服务期限、响应有效期、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响应文件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盖供应商单位印章。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应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字。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响应文件应胶装并提交一式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文档壹份（含响应文件全部内容**盖章签字扫描件**）。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

字样。

4.1.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密封一起（包括正、副本、电子版 U 盘），并在包封上写明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加盖供应商的单位公章。

4.1.3 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打印或书写。

4.1.4 正本、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如果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数额为准。

4.2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前附表所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响应文件送达地点。

4.2.2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原封退给谈判申请人。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供应商可以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修改、补充或撤回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能修改、补充或撤回响应文件。

五、 响应

5.1 响应时间及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进行响应。

5.2 开标

（1）首先由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在监督部门的监督下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

（2）由单一来源评审小组对密封情况完好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通过初步评审的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方有资格进入下一轮评审。未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5.3 评审小组成员对供应商进行协商

5.3.1 小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组建，并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专业专家共 3 人组成；

5.3.2 在资格审查阶段，属于下列情况的响应文件将不得进入协商阶段：

（1）未提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未提供有效的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河南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许可证须包含，危险废物类别：HW01 危险废物代码 841-001-01、841-002-01、841-003-01、841-004-01、841-005-01）

（3）未提供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未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未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未提供 2025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

（7）单一来源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

5.3.3 在审查阶段，评审小组还需对供应商的响应报价进行审核；如有错误，

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与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如果大写的金额与小写的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的金额为准；

5.3.4 在符合性审查阶段，属于下列情况的响应文件将不得进入协商阶段：

（1）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签字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的；

（2）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超出预算金额的、服务质量等达不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

5.3.5 协商

（1）评审小组按照递交响应性文件应就采购项目的技术要求、市场价格、服务承诺等与供应商进行协商。单一来源采购，经过商务协商一时不能达成协商目标时，应暂停协商，评审小组分析具体原因，然后再择时进行下一轮协商。

（2）评审小组经过协商后，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满足要求且报价合理的原则确定与供应商成交。

5.3.6 响应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审小组可分别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模糊或字体不清的内容进行澄清，但协商的实质性内容不得更改。

5.3.7 第二轮报价：

供应商根据自身实力及上述承诺进行第二轮报价，以响应报价函形式进行报价，再次报价不得高于前一轮响应文件中的报价；

评审小组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确定成交供应商，由评审小组成员在协商记录上签字。

5.3.8 协商结束后，协商记录由评审小组成员和全体采购人签字认可。

5.4 成交原则和方法

5.4.1 采购人严格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从评审小组提出的成交供应商中根据“价格合理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六、合同授予

6.1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6.2 签订合同

6.2.1 成交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为成交价，成交价即为合同价；

6.2.2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天内，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在协商过程中对响应文件作出的澄清、解释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对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七、纪律和监督

7.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单一来源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7.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协商响应或者与采购人串通协商响应，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审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竞谈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协商工作。

7.3 对评审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审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协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协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协商活动中，评审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协商程序正常进行。

7.4 对与协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协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协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协商活动中，与协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协商程序正常进行。

7.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单一来源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八、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

河南省胸科医院医疗废物处置服务项目合同

甲方：河南省胸科医院

乙方：_____

为了达到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的环保要求，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根据国务院 《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国家环保总局《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卫生部《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甲方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对_____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项目编号：_____），甲方与乙方经共同协商，就医疗废物的集中无害化处置及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服务费的支付、结算等（以下简称处置费）相关问题，订立本合同。

一、本合同所称医疗废物是指甲方在医疗、预防、保健以及其他相关活动中产生的 具有直接或者间接感染性、毒性以及其他危害性的废物，是《医疗废物分类名录》中所规定的医疗废物(代码：HWO1）。

二、乙方负责将甲方产生的医疗废物运至处置中心并进行无害化处置。甲方应严格 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的规定将医疗废进行分类、收集，并且建立医疗废物暂时贮存仓库。严禁在医疗垃圾中混入生活垃圾、 建筑垃圾或其他非医疗废物。

三、服务期限、服务地点：

1、本合同服务期限 1 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日为止。

2、服务地点：河南省胸科医院院本部、南院区、西院区

四、合同价格及结算：

1、结算依据：合同、普通增值税发票、费用说明。

2、结算方式：按月预付处置费。使用 2025 年度甲方提供的实际住院病人使用床位数和门诊就诊人次数，核算出医院全年预付的处置费，按月平均支付。乙方提供上述结算依据，甲方审核合格后进行支付。

3、本项目先按照成交价格进行支付（成交价不得高于郑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医疗废物处置收费标准延续执行的批复（郑发改收费〔2025〕86 号）的指导价）。乙方承诺在本合同服务期内，若有符合资质企业参与市场，合同成交价格随着市场价进行调整，市场价格上涨，则保持原成交价格不变；如市场价格下降，3 日内下调至市场的最低价。

4、乙方向甲方开出发票，甲方接到结算依据审核合格后将月预付处置费用以转账形式转入乙方指定账户。乙方保证在合同履行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约定的开户行及银行账号。若因特殊原因需变更开户行或账号,应至少提前 30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提供变更后的合法有效证明文件。经甲方审核并同意后，变更方可生效。未经甲方同意的单方变更行为无效,甲方有权继续按原账户信息履行付款义务。若因乙方私自变更账户导致付款延迟、错误或损失，相关责任及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户　　名：

开 户 行：

账　　号：

五、回算方式

甲方与乙方双方协定，合同到期后对合同期内处置费进行回算。回算使用甲方提供的合同期内实际住院病人使用的床位数和门诊就诊人次数，按郑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郑发改收费【2025】86号）核定的收费标准（住院病人：2.5元/床/日、门诊就诊：0.1元/人）进行计算，多退少补。

六、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1、指定专人负责将本单位的医疗废物按照《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规范》的规定进行分类且放置于专用包装袋、周转箱，医疗废物周转箱必须集中放置在甲方建立的医疗废物暂存处待运，并保证医疗废物专用包装袋、周转箱完整不破损。

2、安排专人负责医疗废物的交接，按照《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填写和保存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医疗废物专用）及《医疗废物转运登记卡》。

3、医疗废物暂存处的建立，必须方便医疗废物装卸及运送车辆的出入。

4、甲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及形式按时结算处置费。

乙方责任：

(1)、每日转运，确保医疗废物达到日产日清。

(2)、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法律规定以及国家、省、市、区卫生健康委和生态环境局的相关规定，做好医疗废物回收处置工作，确保合法合规，高效安全。

(3)、乙方务必遵守医院的医疗废物管理规章制度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服从医院管理和

监督。

(4)、乙方将甲方生产的医疗废物运至处置中心并进行无害化处置。

(5)、乙方提供足量清洗干净的医疗废物周转箱供甲方使用。

(6)、乙方必须使用符合规定的专用车辆收集医疗废物，运输车辆必须消毒后进入甲方 单位，并按规定线路装运

(7)、安排专人负责，按照甲方和中标人约定的时间收运甲方的医疗废物。

(8)、院区装车交接后，医疗废物的安全由乙方负责，在运输过程中发生的散漏，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9)、乙方根据《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和《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对接收的医疗 废物进行无害化处置。

(10)、乙方与甲方在暂存间进行双方签字确认交接，医疗废物转移联单资料保存时间不少于 5 年。

(11)、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甲方日常工作中可能出现的应急突发事件或上级部门检查 时的配合工作，服从甲方安排临时增加准运次数，并不得要求任何额外补偿。

七、违约责任：

1.乙方应根据甲方的产废情况，及时调整收集次数，确保医废日产日清。如未能及时收取，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2.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任何一方未能按照合同内容执行，视为违约。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其经济损失。

3.若有符合资质企业参与市场后，乙方不能及时履行按月调价承诺，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八、安全生产责任：

1.乙方在服务期间应严格遵守医院各项规章制度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乙方在医院 服务过程中所使用的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相关规定，保证设备性能良好、灵敏、 有效。

2.乙方应当确保其服务人员健康，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种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其 工作人员发生任何人身意外事故的，由乙方承担安全责任。

3.甲方有权监督、纠正乙方作业人员违反安全管理相关规定的行为，对不服从甲方 管理的作业人员，甲方有权要求其停止作业。

4.除非乙方之外的人为或不可抗力因素外，其他所有出现的安全生产事故，乙方负 全责。

九、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报请市危险废物辐射环境监督管理中心进行协商，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合同变更与终止：

1. 国家法律和地方法规对危险废物处置的要求发生变化时，双方应根据新的要求对合同进行更改。

2. 地方物价政策或计费方式、方法发生变化时，双方应按照新方法更改本合同。

3. 双方协商一致，可对合同的部分或全部条款进行变更或终止。

九、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本合同有效期为自　　年　　月　　日 起至　　年　　月　　日止。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采购人需求

一、技术要求

（1）每日转运，确保医疗废物达到日产日清。

（2）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法律规定以及国家、省、市、区卫生健康委和生态环境局的相关规定，做好医疗废物回收处置工作，确保合法合规，高效安全。

（3）供应商务必遵守医院的医疗废物管理规章制度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服从医院管理和监督。

（4）供应商将医院生产的医疗废物运至处置中心并进行无害化处置。

（5）供应商提供足量清洗干净的医疗废物周转箱供医院使用。

（6）供应商必须使用符合规定的专用车辆收集医疗废物，运输车辆必须消毒后进入医院，并按规定线路装运

（7）安排专人负责，按照医院和供应商约定的时间收运医院生产的医疗废物。

（8）院区装车交接后，医疗废物的安全由供应商负责，在运输过程中发生的散漏，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

（9）供应商根据《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和《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对接收的医疗废物进行无害化处置。

（10）供应商与医院在暂存间进行双方签字确认交接，并确保医疗废物转移联单资料保存时间不少于 5 年。

（11）供应商必须无条件配合医院日常工作中可能出现的应急突发事件或上级部门检查时的配合工作，服从医院安排临时增加准运次数，并不得要求任何额外补偿。

二、住院病人使用的床位数和门诊就诊人次数

院本部：住院病人使用床位数 788000、门诊就诊人次 300000

南院区：住院病人使用床位数 136986、门诊就诊人次 175350

西院区：住院病人使用床位数 139980、门诊就诊人次 100500

第五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评审原则及成交办法

本次单一来源采购应本着“公平、公开、公正及诚实信用”的原则进行。

单一来源供应商递交采购响应文件，该响应文件应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

采购代理公司按照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评审专家与采购人代表组成评审小组，评审小组首先审核供应商的采购响应文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然后依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评审供应商的技术文件是否基本符合要求或者做出完善承诺。

供应商根据自身实力及上述承诺进行第二轮报价，以响应报价函形式进行报价，再次报价不得高于前一轮响应文件中的报价；

评审小组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确定成交供应商，由评审小组成员在协商记录上签字。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商务偏差表
五、资格审查资料
六、服务方案
七、其他资料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一）响应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单一来源采购活动，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元（￥____）的总报价，按合同约定完成所有的内容。

2．我方承诺在协商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响应函递交的响应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4.响应有效期为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5.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协商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网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响应函附录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响应报价	大写： 小写：
响应内容	
服务期限	
服务质量	
服务地点	
响应有效期	
其他声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年龄：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我单位_____（姓名）身份证号：_____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的其他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商务偏差表

序号	单一来源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说明	备注
1				
2				
3				
4				
5				

说明：

1.表中“单一来源文件要求”一栏按单一来源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逐项填写（如服务期限、服务地点、服务质量、招标范围、对供应商资格要求、合同条款中的要求、对供应商报价要求等内容）。

2.表中“响应文件响应情况”一栏供应商根据“单一来源文件要求”要求的内容进行响应填写。

3.表中“偏离说明”一栏供应商对“单一来源文件要求”与“响应文件响应”进行对比后填写偏离说明。（如：无偏离请填写“无偏离”的字样；正偏离请填写“正偏离”字样并对在“备注”一栏对正偏离进行具体说明；负偏离请填写“负偏离”字样并在“备注”一栏对负偏离进行具体说明。

4.本表中商务条款不允许负偏离。

5.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供应商响应单一来源文件的全部要求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年____月____日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营业执照、《河南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等证明材料

（二）近年财务状况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

（三）依法纳税及社保证明材料

2025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

（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的发票扫描件和专业技术人员的相关证件，或履行过类似项目的证明材料，或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自拟）

六、服务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七、其他材料

供应商可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或自身情况附加其他材料；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见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资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河南省胸科医院：

我单位自愿参加____项目名称____投标活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我单位郑重承诺:

（一）我单位及参与本项目的相关人员遵循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

（二）我单位不存在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行为，否则，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供应商: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